

国泰中证A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  
上发售提示性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国泰中证A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份额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售。所有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且同时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的证券公司均可办理认购,场内简称“中证A500增强ETF”,基金代码:159226,深交所挂牌价为1,000元,发售时间为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5月16日(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上述发售截止时间如有变更,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

有关本基金发售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本公司公告。2025年3月28日在本公司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等规定媒介上的《国泰中证A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国泰中证A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及最新相关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投资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人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日

股票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5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1月,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义乌市五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新材料”),同意公司在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五洲新材料的经营范围“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详见公告:2024-004,005,010)。

2024年12月,五洲新材料完成工商登记相关手续。至此,五洲新材料注销已完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相应变化(详见公告2024-075)。

近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45826157T

注册资本:110415,2226万人民币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2年09月23日

法定代表人:郑期一

住所:浙江省义乌市义东街道雪峰西路761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股票代码:603817 证券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5-021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现金管理类型:国债逆回购。

● 本次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

● 执行的审议程序:2024年1月17日,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现金管理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将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实现闲置自有资金的保值增值,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增加公司收益。

(二)现金管理金额

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源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滚动购买国债逆回购品种,具体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购买日期

到期日

年收益率(未扣除费用)

产品期限

期限(天数)

取得收益(元)

天数

金额(元)

天数

</div